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息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武汉中潜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被评价单位：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息县县委办公室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息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息办〔2015〕1号),设立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为:1、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2、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拟定全县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3、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4、负责全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和信号引导。5、负责全县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6、统筹拟定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节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7、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立项背景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要求,继续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根据《河南省就业促进条例》、《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制定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实际到位资金781万元。

表1-1: 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到位明细表

序号	资金拨付时间	金额(单位:万元)	备注
1	2022.1	781	省级补助资金

（四）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781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534.485万元及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人员经费19.93832万元。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134.64万元及开业补贴62.5万元。脱贫人口技能培训期间生活费补贴2.295万元及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1.2万元。离校未就业实名登记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0.3万元及单位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1.30968万元。线下线上招聘会费24.332万元。

（五）项目资金结余情况

2022年实际收到省级补助资金共计781万元，支出781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积结余0元。

（六）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用于职业培训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开业补贴等支出及经省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截止2022年12月31日，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发放补助资金781万元，资金全部发放完毕；

2、从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及效果等进行综合分析，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资金发放补助资金及时，资助效果明显，强化了就业优先政策，提高了就业率。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目的是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和《息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对项目的业务指标、财务指标以及综合绩效进行客

观公正地评价。

通过对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的资金管理现状、过程、效果和问题等的评价，了解、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管理运行是否可持续性，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在资金管理引入绩效管理理念和方式，采取切实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更好地发挥其政策扶持、引导作用，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并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 1、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
- 2、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 3、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 4、成本效益原则。

（三）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 4、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 5、关于印发《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中评协〔2014〕70号）；
- 6、《中共河南省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

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7、《息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息财效〔2022〕2号）；

8、《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

9、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四）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方法

（1）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目的、原则及依据我们选用了以下评价指标，评价指标涵盖项目的决策、管理、产出及效果：

1、项目决策指标，下细分二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3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分三级指标；

2、项目管理指标，下细分二级指标，包括业务管理、预算管理2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分三级指标；

3、项目产出指标，下细分二级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分三级指标；

4、项目效果指标，下细分二级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分三级指标。

（2）评价方法

采取检查纸质和网络资料、并进行现场核查及数据核对等方法，现场检查时对项目实施的优点进行肯定和表扬，对不足之处进行面对面反馈，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

1、访谈法

采用查阅、调查、访谈的方法，了解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资金管理现状、过程、效果和问题等的基本情况，

对纳入资助范围的群体是否满足相关文件规定内容的要求，对符合文件条件应纳入资助范围而未纳入资助范围的群体进行原因分析，并对潜在的风险是否有充分的认识。

2、抽查法

抽查资金，审核资金账户，通过查阅资金批复文件、银行记录、账务凭证，检查账簿、凭证，询问相关人员等方法，检查资金的批复、拨付到位和使用情况。

审查项目经费的账簿、凭证，核对有关文件、规定，审查资金使用的程序和合规性等。

3、对比法

查阅内控管理制度，包括相关文件、资金申报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规定，结合现场调查、问询了解的情况，分析执行中的问题和不足。

根据管理办法及预算的相应指标，分析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指标完成的情况，重点关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的。

4、公众评判法

根据项目特点，设计调查问卷，在息县针对补助对象重点发放和社会大众随机发放的方法，得到相关人员以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真实评价；该方法在本次绩效考核指标中用于满意度指标。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人员准备

我公司组建以下工作小组负责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项目经理：刘云

负责项目整体进度、质量及团队管理工作，负责与业主对接完成主要

成果的汇报和提交等工作。

项目主要成员：万品良 叶林杰

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编制绩效评价方案、设计绩效指标体系，完成资料收集分析、调研访谈，组织绩效评价打分，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工作准备

我司自2023年7月底受息县财政局委托，作为2022年度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负责单位。自接受委托，我司便积极组建项目小组，在项目负责人的带领下，迅速完成了本项目相关工作的职责分工，同时编制了项目资料清单，与财政局绩效管理股积极对接沟通，了解本项目评价要求，初步了解了本项目基础情况。在财政局绩效管理股的协助下，与被评价单位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取得了联系。

（2）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的重点在于明确评价对象、确定评价思路、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打分标准、绩效评价的操作程序等内容。

2023年7月25日，我司项目小组与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了第一次对接沟通，确定了本项目评价范围，了解了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等情况。在此基础上，按照财政局的要求，于8月上旬编制了本项目初步评价方案及绩效指标体系，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方案，并递交财政局。绩效评价方案经财政局评审后，我司根据修改建议积极修改完善方案，于8月下旬完成了评价方案定稿。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在部门职责范围内，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为进一步规范就业补助资金工作，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提交的相关文件、材料符合要求，项目立项规范。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按《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密切相关，且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2、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其中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清晰，数量指标明确，可衡量性强。

（3）资金安排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访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财政局主管科室，本项目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列入预算。鉴于本项目特殊情况，本次

评价不进行预算合理性分析。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根据政策文件要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创业。项目实施和资金分配依据《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文件内容执行，资金分配合理充分，额度合理。

（二）项目管理

（1）业务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制定了《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规定，政策性文件、材料等资料归档齐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进行调整或者支出调整。

（2）预算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项目预算资金量为781万元，实际下达资金量为781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到位及时率

根据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资金申请文件和对应财政局资金下达文件，本项目涉及的补助资金781万元于2022年12月全部下达完毕，资金下达与项目资金计划一致，项目资金能够及时足额拨付到位。通过对比银行对账单和资金计划，财政拨付资金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申报计划下拨，拨付资金至资助对象能够及时下发到

位。本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为100%。

3、管理制度健全性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

4、资金使用合规性

2022年1-3月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176.67万元、2021年度就业见习补贴134.64万元、2022年4月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57.59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5月份生活补贴及安家费4.74386万元、2022年第一批开业补贴15万元、2022年5月份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56.68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6月份生活补贴2.924192万元、招聘会24.332万元、2022年6月份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57.85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7月份生活补贴2.913531万元、2022年第二批开业补贴22.5万元、2022年7月份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100.51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8月份生活补贴2.913531万元、2022年离校未就业实名登记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0.3万元、2022年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1.2万元、2022年单位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1.30968万元、2022年第一批脱贫人口技能培训期间生活费补贴2.295万元、2022年第三批就业补贴25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9-10月生活补贴5.377288万元、2022年9月份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85.185万元、2022年三支一扶11-12月生活补贴1.065918万元。项目资金在具体使用过程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财务监控有效性

项目未制定相应的财务监控制度，在实施过程中无相应的检查、监控书面资料。

（三）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

息县实际享受就业补助人数共有832人次，与按照符合标准的结业人员数量相符，超过年度指标值800人次。

（2）产出时效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资金发放凭证，2022年就业补助金额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100%，超过年度指标值98%。

（3）产出质量

经核查，息县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超过年度指标值98%。

（4）产出成本

经核查，息县2022年就业补助实际拨付金额781万元，未超过年度指标值781万元。

（四）项目效果

（1）经济效益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关于本项目实施对于息县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调查，9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有利于改善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创业水平。

（2）社会效益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关于本项目实施对于息县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调查，86%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实施事关广大结业人员的切身利益，事关党和国家惠民政策落地生根，社会效益明显。

（3）可持续影响

本项目为持续性支出的公益性项目，有力地促进了经济发展，保证了社会公平，项目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将会有持续深远的影响；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90%的被调研对象对就业补助资金政策较为知晓，10%的被调研对象知晓很少或不知晓。

（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90%的被调研对象对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相关的业务活动很满意，1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较为满意。

四、评价结论

根据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我司对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完成了分析和打分，总体情况如下：

（一）决策绩效总体情况

经分析，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密切相关，且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清晰。

项目资金均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列入预算。项目实施和资金分配依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文件内容执行，资金分配合理充分，额度合理。

该项指标满分15分，实际得分15分。

（二）管理绩效总体情况

经分析，在业务管理方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社【2018】8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制定了《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的业务管理制度；本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操作规范，制度遵守执行情况较好。

在预算管理方面，项目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现象，项目资金使用整体较为合规，但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制度；

财务监控方面，未制定相应的机制，也未采取相应措施或手段，监控力度较弱。

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到位率为100%，到位及时率为100%。

该项指标满分20分，实际得分19分。

（三）产出绩效总体情况

项目产出绩效分为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和产出成本四项指标，经核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基本完成以上任务，且质量、时效方面完成良好。在成本控制方面，项目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金额，数量指标基本满足要求。

该项指标满分40分，实际得分40分。

（四）效果绩效总体情况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在经济效益方面，9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有利于改善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创业水平；在社会效益方面，86%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实施事关广大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的切身利益，事关党和国家惠民政策落地生根，社会效益明显；

在可持续影响方面，90%的被调研对象对就业补助政策较为知晓，10%的被调研对象知晓很少或不知晓；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90%的被调研对象对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相关的业务活动很满意，1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较为满意。可见，本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良好，可持续影响强，被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该指标满分25分，实际得分20分。

（五）评价结论

综上，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94分。

依据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分为4个等级：综合得分在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

本次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具体指标分析及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

通过本次对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问题，现归纳如下：

- 1、缺乏有效财务监控机制；
- 2、项目信息公开不及时。

六、下一步工作的相关建议

1、建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有效的资金管理和财务监控机制，对于项目资金使用过程通过财务检查等手段进行监控，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

2、建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时将项目信息进行公开。

七、结果公开与结果运用

（一）结果公开

对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评价结果和存在问题等方面，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采取公开的方式包括内部公开、门户网站公开等，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

（二）结果运用

据此对财政资金扶持的重点及绩效评价效果应用方面提出以下几点：

- 1、全面落实就业补助政策，采取有效监控措施，把就业补助资金准确、及时发放给符合条件的就业对象。
- 2、继续加大对就业补助资金政策宣传力度。

附件1: 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指标分析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得1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得1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得1分;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 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在部门职责范围内, 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故此项得3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得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得0.5分;	为进一步规范就业补助资金工作,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豫财社【2018】8号),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 提交的相关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项目立项规范。故此项得1分。	1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得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得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得1分。	项目按《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密切相关, 且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內容具有相关性,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业绩水平。故此项得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得1分;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得1分; 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得1分。	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其中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指标清晰, 数量指标明确, 可衡量性强。故此项得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指标分析	得分
管理 (20)	资金安排 (5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相匹配，得1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测算准确，得1分。	根据访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财政局主管科室，本项目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列入预算。鉴于本项目特殊情况，本次评价不进行预算合理性分析。故此项得2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5分。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根据政策文件要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创业。项目实施和资金分配依据《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文件内容执行，资金分配合理充分，额度合理。故此项得3分。	3
	业务管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项目制定了《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故此项得2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政策性文件、材料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规定，政策性文件、材料等资料归档齐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进行调整或者支出调整。故此项得3分。	3
		资金到位率	2	①资金到位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2分； ②资金到位率大于85%但小于95%的，得1分； ③资金到位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提前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社〔2021〕153号），项目预算资金量为781万元，实际下达资金量为781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故此项得2分。	2
		到位及时率	2	①到位及时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2分； ②到位及时率大于85%但小于95%的，得1分； ③到位及时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根据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本项目相关的全部资金申请文件和对应财政局资金下达文件，本项目涉及的省级补助资金781万元于2022年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指标分析	得分
	预算管理 (15)				12月全部下达完毕，资金下达与项目资金计划一致，项目资金能够及时足额拨付到位。通过对比银行对账单和资金计划，财政拨付资金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申报计划下拨，拨付资金至资助对象能够及时下达到位。本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为100%。故此项得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得1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得1分。	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息县就业补助资金责任追究机制》，故此项得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得2分；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2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得2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	项目资金在具体使用过程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此项得8分。	8
		财务监控有效性	1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得0.5分； ②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得0.5分。	项目未制定相应的财务监控制度，在实施过程中无相应的检查、监控书面资料。故此项得0分。	0
		实际完成率	10	就业补助人次不小于计划补助人次（800人次）得10分，小于计划补助人次得4分；	息县实际享受就业补助人数共有832人次，与按照符合标准的结业人员数量相符，超过年度指标值800人次。故此项得10分。	10
		产出数量		就业补助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完毕，支付到位率不低于90%得12分；支付到位率大于60%低于90%得6分；支付到位率低于60%得0分。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的资金发放凭证，2022年就业补助金额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100%，超过年度指标值98%。故此项得12分。	12
产出 (40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指标分析	得分
效果 (25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①就业补贴标准符合省定资助标准达标率大于或等于97%得8分，到位率大于80%而小于97%得4分，到位率小于或等于80%得0分；	经核查，息县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100%，超过年度指标值98%，故此项得8分。	8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①按预算编制足额安排项目资金，不存在少安排或挤占项目资金等情况，得4分； ②项目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金额，得6分。	经核查，息县2022年就业补助实际拨付金额781万元，未超过年度指标值781万元。故此项得10分。	10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6	通过资料分析及调研结果，评价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利于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满分6分。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关于本项目实施对于息县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调查，9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有利于改善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创业水平。故此项得5分。	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8	通过资料分析及访谈结果，评价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利于保护广大结业人员切身利益。满分8分。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关于本项目实施对于息县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调查，86%的被调研对象认为项目实施事关广大结业人员的切身利益，事关党和国家惠民政策落地生根，社会效益明显。综合本项目资料分析情况和问卷调研结果，计算出此项得6分。	6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6	评价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服务对象对项目政策知晓程度，满分6分。	本项目为持续性支出的公益性项目，有力地促进了经济发展，保证了社会公平，项目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将会有持续深远的影响；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90%的被调研对象对就业补助资金政策较为知晓，10%的被调研对象知晓很少或不知晓，计算出此项得5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指标分析	得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调研结果打分，满分5分。	根据《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其中90%的被调研对象对息县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相关的业务活动很满意，10%的被调研对象认为较为满意。根据问卷调研满意度指标比例，计算出此项得4分。	4
整体得分						94